

关于协助做好湖南长沙来宁人员 排查工作的函

东部机场集团、各航空公司：

根据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请协助做好湖南长沙来宁旅客排查工作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0月19日起，针对所有湖南长沙来宁的航班，10月17日以来有自湖南长沙市本土相关病例（无症状感染者）所在社区、单位及其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，与确诊病例（含无症状感染者）有轨迹交叉的人员，落实“14+7”管控措施；有湖南长沙市旅居史的人员，须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或者能够出示包括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健康码；对不能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，航空公司在前站对旅客进行劝返。

请各航空公司在来宁航班起飞前，告知旅客以上政策信息，并在长沙来宁航班途中发放《长沙来宁人员个人承诺书（第一版）》，由旅客本人填写，下机时交至机场工作人员，并出示行程码，配合做好检查工作。

特此专函。

附件：长沙来宁人员个人承诺书（第一版）

(此页无正文)

南京禄口机场地区新冠肺炎
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办公室
国内航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
2021 年 10 月 19 日

(此函不予公开)